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許勝豐
電話：05-3620123轉560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sf52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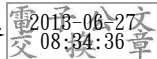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201153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1539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寒暑假上班時間請假獲准後，再到校進行寒暑假課輔活動而支領之鐘點費，得否視為具加班費性質免徵所得稅乙案，請依教育部函釋（如附件）辦理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2年6月24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2009042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1020002035